



国立公文書館	
番号	和18721
冊数	9 (5)
函号	重4 1

0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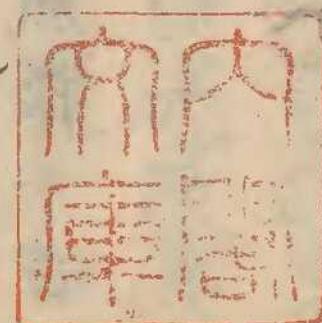
管見抄六

文集六

卷之六
策林

世至達聰明

致理化



夫欲達聰明致理化則在乎奉成式
不外乎創新规也 臣聞堯之所以
神而化者聰明文思也舜之所以聖
而理者明四目達四聰也蓋古之理

化皆由聰明出也。自唐虞以降，斯道竊襄。ヤシノ秦漢以還，斯道大ナカニ會上不以聰明之ナカニ道既阻接下，不以明奉上。聰明之道既於上下，則訛偽之俗不得不流於内外也。國家ナカニ百王已弊之風振千古未行之法。於是ナカニ始立ナカニ薦使ナカニ始加ナカニ諫貢。始命待制官ナカニ設ナカニ登聞鼓ナカニ遺補之諫入則朝廷之得失所由知也。薦使之職舉，則天下之壅蔽所由通也。待制之官進，則衆臣之謀猷所由展也。登聞之鼓鳴，則羣下之冤濫所由達也。此皆我烈祖ナカニ所創累聖ナカニ所奉。雖堯舜之道無以出焉。故貞觀之大和開元之至理率由斯而馳致矣。自貞元

以來抗疏而諫者留而不行。投書於
邇者復而不報。待制之官經時而不
見一問。登聞之鼓終歲而不聞一聲。
臣恐衆臣之謀猷或未盡展。朝廷之
得失或未盡知。壅蔽者有所未通。冤
盜者有所未達。今幸當陛下踐祚
體元之始。施令布和之初。則宜申明
舊章。修舉廢事。使列聖之述作不墮。
陛下之聰明惟新。以初為常。今其時
矣。時矣。時不可失。伏惟陛下惜而
行之。則堯舜之化。祖宗之理可得而
致矣。臣故曰。達聰明。致理化。在乎奉
成。或不必抑新規也。

冊七次讞敵集不使人知前欲

臣聞國家之患，在臣之壅蔽也。壅
蔽之生，生於君之好欲也。蓋欲見於
此，則壅生於彼；壅生於彼，則亂作其
間。歷代有之，可略言耳。昔秦二始皇子代好
僕趙高，飾詭諛之言，以壅之。周厲好
利，榮襄公陳聚斂之計，以壅之。殷辛
好音，師涓作靡靡靡之樂，以壅之。周幽
好色，褒姒入夷，數妻以壅之。齊桓好昧
易牙，蒸首子以壅之。雖不可好，不不同，
歸於壅也。所壅不同，歸於亂也。故
曰人君無見其意，將爲下餌。蓋謂此
此矣。然則明王非無欲也，非無壅也。
蓋有欲，則節之。有壅，則決之。又節之
以至，又節之以至。於無欲也，決之又決之，以至於

無壅也。其所然者，将在乎。靜思其故。
動防其寢。故聞甘言，則憲。趙高之諛。
進於側矣。見厚利，則憲。榮義公之計。
陳於前矣。聽新聲，則憲。師涓之音誘。
於耳矣。顧艷宦，則憲。褒氏之女，或於
目矣。嘗異昧，則憲。易牙之子，入於口
矣夫。如是，安得不盡夜憲之害，寐恩
之立則見。其參於前行，則想其隨於
後。自然競，競葉目慎一日。使左不
知其所欲右，不知其所好。雖欲壅蔽
其可得乎。此明王節欲，決壅之要道
也。

樊君不行臣事

委任宰相

臣聞，建官施令者，君所執也。率職知

事者臣所奉也。臣行君道，則政專君行。臣道則事亂，專而亂其弊大也。然則臣道者百職至衆，萬事至繁，誠非一人方寸所能盡也。故王者但操其要，擇其人而已。將在乎分勢於羣司，各令皆責其課，成於宰相，不以勤倦自嬰。然後謹殿最而賞罰焉。審幽明而黜陟焉，則万機之要畢矣。故失君道者雖多，夕惕惟勤之憲，而疊倫未必序也。行臣事者雖多，日昊不食之勤，而妄績未必凝也。得其要逸而有終，非其宜勞而無功故也。臣又聞，坐而論道，三公之任也；作而行之，鄉大夫之職也。故陳平不知錢穀，邴吉

不問死傷者此有司之職也非宰相
之任也夫以宰相尚不可侵有司之
職况人君可侵宰相之任乎可侵百
執事之事乎臣又聞宰相之任者上
代天工下執人柄羣職由之而理亂
庶政由之而施張君之心膂待宰相
而啓浚君之耳目待宰相而聰明設
其位不可一日非其人得其人不可
一日無其寵疑則勿用則勿陳然
後能訴合其心馴致其道蓋先王所
以端拱凝旒而天下大理者無他焉
委務於有司也仰成於宰相也

廿九使官吏清廉在均其祿厚其俸

臣聞爲國者皆患吏之貪而不知去

貪之道也。皆欲吏之清而不知致清之由也。臣以為去貪致清者在乎厚其祿均其俸而已。夫衣食闕於家雖嚴父慈母不能制其子况君長能撫其臣吏乎。凍餒切於身雖巢由夷齊不能固其節况凡人能守其清白乎。臣伏見今之官吏所以未盡貞廉者由祿不均而俸不足也。不均者由所在課料重輕不齊也。不足者由所在官長侵刻不已也。其甚者則有官秩等而祿殊郡縣同而俸異或削棄以過半或停給而朞年至使衣食不充凍餒並至如此則必冒白刃以蹋冰火而求私利矣。况可使撫人字物斷

獄臨財者乎夫上行則下從身窮則
心盡今官長日侵其吏而望吏之不
日侵於人不可得也蓋所謂渴馬守
永餓大謾肉則雖日用刑罰不能懲
貪而勸清必矣陛下今欲革時之弊
去吏之貪則莫先於均天下課斷重
輕禁天下官長侵刻使天下之吏溫
無一二矣

冊省官併俸

減使職

臣聞古者計入而置官量賦而制祿
故官之省置必稽入戶之衆算祿之
厚薄必稱賦入之多少俾乎官足以

理人。足以奉吏。有常祿財。有常
征財賦。吏負必絳。相得者也。項以兵
戎屢動。惹添荐臻。戶口流亡。財征減
耗。則宜量其官而省之。併其祿而厚
之。故官省。則事簡。則人安。祿厚
則吏清。吏清則俗阜。而天下所由理
也。然則知膺其吏。而不知厚其祿。則
飾詐而不廉矣。知厚其祿。而不知省
其官。則財費而不足矣。知省其官。而
不知選其能。則事壅而不理矣。此三
者。迭為表裏。相湏而成者也。伏惟
陛下。詳而行之。臣又見兵興以來。諸
道使府。或因權宜而置。職一置而不
停。或因暫勞而加俸。一加而無減至。

使賦多於郡縣之吏。俸優於臺省之官。積習常煩費滋甚。今若置其賦貟。審其祿秩。使衆寡有常數。厚薄得其中。故祿得其中。則費不廣。而下無侵削之患矣。賦有常數。則事不煩。而人無勞擾之弊矣。此又利害之相懸遠者。伏惟陛下念而救之。

冊一議百司食利錢

臣伏見百司食利。出於人日給。而經費有常月徵。而倍息無已然。則舉之者無非貧戶。舉之者寧是遠年。故私財竭於倍利。官課積為逋債。至使公食有關人。力不堪。既滋深法宜改作。且王者要言求利。患在不均。况

天下之錢一也。謂之日利曷若謂之
日征乎。取之於寡曷若取之於衆乎。
今若日計其費。歲會其用。舉為定數。
命日食征。隨兩稅以分歲。使万人而
均出殷之天下。其數幾何。故均之於
衆。則貧戶無倍息之弊矣。入之有相
則公食無告闕之慮矣。公私交便其
在此乎。

冊二議賦田

臣伏以賦田者賦既不同。田亦異數。
内外上下有各等差。此亦古者公田
稍食之制也。國家自多事以來。廢制
不舉。故督其地籍而田。則具存考。以
戶祖而數多散失。至有品秩等官署

同而稟稍厚薄之相縣近乎十倍者矣。今欲辨内外之賦均上下之田不必乎創新規其在乎舉舊典也。臣謹按國朝舊典量品而授地計田而出祖故地之多少必視其品之高下。祖之厚薄必視其田之肥磽如此則滋堵齊而戶祖均等列辨而稍食足。

吳今陛下求其典而典存焉。索其田在焉誠能申明而舉行之則前弊自革矣。

卷三議兵

用捨進順興亡

問傅曰誰能去兵之設久矣。又曰先王耀德不觀兵二者古之明訓也然則君天下者廢而不用且涉考兵

之非資以定功又乘耀德之美去就
之理何者得中又問兵不妄動師必
有名議之者頗辨否咸用之者多迷
本末故有一戎而業成王霸一戰而
禍及危亡興滅之由何因逆順之要
安在

臣聞天下雖興好戰必亡天下雖安
忘戰必危不好不忘天下之王也祭
公曰先王耀德不觀兵老子曰兵者
不祥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斯則不好
之明訓也傳曰誰能去兵久之設久
矣又周定天下偃武修文猶立司馬
之官六軍之衆以時教戰斯又不忘
之明訓也然則君天下者不可去兵

也不可。顯武也在乎用之有本末行
之。有達順、之要大略。有三而兵
之名隨焉。夫興利除害應天順人不爲
名。尸義然後動謂之義兵。相時觀豐取
亂侮亡不爲禍先敵至而應謂之應
兵。恃力宣驕作威逞欲輕人性命貪
及土田謂之貪兵。貪者亡兵應者

旗兵義者王之兵無敵於天下也
故有征無戰焉。旗之兵先弱敵而後
戰也。故百戰百勝焉。亡之兵先自敗
而後戰也。故勝焉不勝同歸於亡焉。
然臣代君臣感於本末聞王者之無
敵則思耀武是獲一兔而欲守株也
見亡者之自敗則思弭兵是因大壘

而欲去食也。曾不知無敵者根於義，自敗者本於貪。而欲歸咎於兵責功，於武不其惑歟。興廢之由，達順之要，照然可見。唯陛下擇之。

卅四銷兵數

省軍費除靈名

在斬白募

臣伏見自古以來，軍兵之衆，資糧之費，未有如今日者也。時議者皆患兵之衆而不知衆之由，皆欲兵之銷，而不得銷之術。故散之則軍情懶，而戎心啓，聚之則財用竭，而人力疲。爲日既深，其弊亦甚。臣以爲銷兵省費者，在乎斷白募去重名而已。伏以貞元軍興以來二十餘載，陛下念其勞効，固不可殲弃。幸以時無戰伐，又焉

用增加。臣竊見當今募新兵占舊額
張璽薄破見糧者天下盡是矣。斯則
致衆之由積費之本也。今若去璽名
就實數則一日之內十已減其二三
矣。若使逃不補死不填則十年之間
十又銷其三四矣。故不殼棄之則軍
情無怠也。不增加之則兵數自銷也。
此唯陛下詳之。

冊五復府兵七田

分兵權存戎備助軍食

夫欲分兵權存戎備助軍食則在乎
復府兵置屯田而已。昔高祖始受隋
禪太宗既定天下以為兵不可去農

不可廢。於是當要衝以開府，因隙地以營田。府有常官，田有常業。俾平時而謙武，歲以勸農。分上下之番，遠勞逸之序。故有震則起，爲戰卒無事，則散爲農夫。不待歲晏，而封城有備矣。不勞餽餉，而軍食自足矣。此亦古者尉儀之制。兵賦之義也。况今開畿之內，鎮蠻相望，皆仰給於縣官，且無用於戰伐。若使反兵於舊府，興利於廢田，張以薄書，頒其廩積，因其卒也，安之以田宅，因其將也，命之以府官。始復於開中，稍置於天下，則兵權漸分，而長聚之弊日銷矣。戎備漸修，而訓習之利日興矣。軍食漸給，而飛輓之

費日省矣。一事作而三利立。唯
陛下裁之。

卅六選將師之方

臣聞君明則將賢，則兵勝。故有不能理兵之將，而無不可勝之兵。有不能選將之君，而無不可得之將。是以君功見於選將，功見於理兵者。

也。然則選將之術，在乎因人之耳，而聽之。因人之目，而視之。因人之好惡，而取捨之。故明王之選將師也，訪于衆人。若十人愛之，必十人之將也。百人悅之，必百人之將也。万人服之，必万人之將也。自以爲賢愚之際，優劣之間，以此而求十，得八九矣。

卅七 御功臣之術

臣聞明王之御功臣也量其功而限之以爵審其罪而糾之以法限之以爵加而知榮矣糾之以之法故法行而知恩矣恩榮並加畏愛相濟下無貳志上無疑心此明王所以念功劳而全君臣之道也若不限之以爵則無厭之心生矣雖極人臣之位而不知榮也若不糾之以法則不忌之心啓矣雖竭人主之寵而不知恩也恩榮不立而望奉上之心盡念功之道全或恐難矣故傳曰報者倦矣施者未厭此由爵無限而法不行使之然也雅陛下察之

冊八御戎狄

徵歷代之策 陳當今之宜

問戎狄之患久矣備御之略多矣故
王恢陳征討之謀賈生立表餌之術
退婁敬興和親之計鼂錯建議戰之策
然則古今異道利害殊宜將欲採之
孰爲可者又問今國家北虜歛誠甫
衷請命所未化者其唯西戎乎討之

則疲頹師徒捨之則侵軼邊鄙許和
親則啓貪而厚費約盟誓則飾詐而
不誠今欲遏彼震劉化其桀驚來遠
入於朔漢復舊土於河湟上策遠謀

脩陳本末

臣聞戎狄者一氣所生不可剪而滅
也五方異族不可臣而畜也故爲侵

暴之患久矣而備禦之略亦多矣考
其要者大較有四焉若乃選將練兵
長駐深入之謀自王恢始建以三表
誘以五餌之術自賈誼始厚以賂遺
結以和親之計自婁敬始徙人實邊
勸農教戰之策自晁錯始然則用主
恢之謀則軍財耗力罷竭生人禍結
兵連功不償費故漢武悔焉而下哀
痛之詔也用賈誼之術則羌胡之耳
目心腹雖誘而荒矣而華夏之財力
風教亦隨而弊矣故漢文知其不可
而不行也用婁敬之計則督寵納侮
厚費偷安雖復掠之患暫寧而和好
之約屢背故漢氏四代為匈奴所欺

也用昆錯之策則邊人有安土之患
未免攻戰之勞匈奴無得志之震亦
絕歸心之望故漢文猶病之有廣武
之役也是以討之以兵不若誘之以
餌誘之以餌不若和之以親和之以
親不若脩之有素斯皆前代已驗之
事可覆而視也以今參古弃短取長
亦可擇而用焉然自終以為近等淺
圖非帝王久遠安邊之上策也何者
臣觀前代若政成國富德盛人安則
雖六月有北伐之師不足憂也若政
政缺國貧德衰人困則雖一時無南
牧之馬不足憂焉何則國富則師壯
則令嚴人安則心固則思

理如此。久則天子守不獨在於諸侯。將在於四夷矣。則暫雖有事。何足憂焉。若國貧。則師弱。則不虞人困。則心離。則思亂。如此久。則天子之憂。不獨在於邊陲。或在於蕭牆矣。則暫雖無事。何足憂焉。蓋古之王者。慶在本而不立在末。憂在此而不立在彼也。今國家中懷外近悅遠來。北嚮嚮風。南蠻貢。所未化者其餘幾。何伏願。陛下畜之如犬羊。視之如蜂蠟。不以士馬強而財力盛。恃之而勢戰爭。不以亭障靜而煙塵銷輕。之而去。守備但且防侵軼。遏其侵。劉去而勿追。來而勿縱而已。然後略四。

子之少術弘三王之太猷以政成德
盛為圖以人安師壯為許故德盛而
日聞則服々々懷柔師壯而時動則
威々々震驚夫然可从不穢財用不

頃師徒不盟誓而外成不和親而內
附如此則四海之外五年之間要荒
未服之戎卒匍匐而至河隴已侵之

地庶從客以歸上策遠謀不出於此矣

卅九脩邊併將置師

臣伏見方今脩邊之計未得其宜何
則東西之兵其數頗衆城堡甚脩器
械甚精以之遏侵掠禁棄攘則可矣
若大戎大至長驅而來臣恐將卒雖
多無能抗者今所以轉陞下震者豈

非此乎。其所以然者。蓋由鎮壘太多。
主將大衆故也。夫鎮多則兵散。則威
不相合。而力不相濟矣。將衆則心異。
異則勝不相護。而敗不相救矣。凡
然有事。誰肯當之。今若令之爲五將。
統之以一師。將合則勑力。師一則同
心。仍使均握其兵。分守其界。明察功
罪。必行賞罰。然後據利便之地。扼要
害之衝。以逸待勞。以寡制衆。則雖鯀
鴻無能爲也。臣又以爲自古及今。有
不能守塞之兵。而無不可守之塞。有
不能脩戎之將。而無不可脩之戎。故
曰。十圍之木。持千鈞之屋。得其宜也。
五寸之閘。能劙其開闔。居其要也。伏

惟陛下握戎之要操塞之開則西陲之憂可以少息矣

五十 議守險

德与險兼用

問易曰王侯設險以守其國記曰在德不在險然則用之則乖在德之訓棄之則違守國之誠二義相反其言何從又問以山河爲寶者万夫不能用險而昌又何故也今欲鑿昌云審用捨復何如哉

臣聞易曰王侯設險以守其國又秦得百二以吞天下齊得十二而霸諸侯蓋特險之論興於此矣史記曰在

德不在險。傳曰：九州之險是不一姓。蓋弃險之議生於此矣。臣以爲險之爲用。捨有時特。既失之。棄亦未爲得也。何者？夫險之爲利大矣。爲害亦大矣。故天地閑否。守之則爲利。天地交泰。用之則爲害。蓋天地有常險而聖人無常用也。然則以道德爲藩。以仁義爲屏。以忠信爲甲。曾以札法爲于櫓。者教之險。政之守也。以城池爲固。以金革爲備。以江河爲襟帶。以丘陵爲咽喉者。地之險人之守也。王者之興也。必兼而用之。昔漢高帝除害於秦。故去洛之易。即秦之险。建都創興利以安天下。自謂德不及周。而賢於秦。故去洛之易。

葉垂四百年。是能兼而用之也。黎紂
三苗之徒。負大河。馮太行。保洞庭。不
修德政。坐取覆滅者。是專特其險也。
荀子
荀子特其僻陋。不修城郭。夾辰之間。
其三都者。是急弃其險也。由斯而
觀山河之阻。墉壘之固。可用而不可
用。而不可特也。可試而不可弃也。智
能監之。

五十一 議封建

論郡縣

問周制五等。其弊也。王室衰微。秦廢
列國。其敗也。天下崩壞。漢封子弟。其
失也。侯王僭亂。何則。爲制不同。歸
於弊也。故自古及今。議其是非者多

矣。今若遣侯開國，恐失隨時之宜。如置守專城，震乖贊古之義。考其要旨，其誰可從？

又問：封建之制，肇自黃唐，郡縣之規，始於秦漢。或分或革，以至國朝。今欲子地入家，四海建不授之業，垂無增之休。大監興亡，從長而用，無論今古。擇善而行，俟將守而何先。郡與國而孰愈？具書于策，當舉行之。

臣聞封建之廢久矣，是非之論多矣。異同之要，歸于三科。或曰周人制五等，封親賢其弊也。諸侯擅戰伐，陪臣執國命，故蚕食瓜剖，以至於衰滅也。而李斯周青之議，繇是興焉。又曰秦

皇廢列國弃子弟其敗也萬民無定
主九族爲近夫故魚爛土崩以至於
覆亡也而曹固土衡之論繇是作焉
又曰漢氏侯功臣王同姓其失也嘗
号太尊上宇太廣故鴻張瓦解以至
於勃亂也而晁錯主父之計繇是行
焉然則秦巒周之弊也既以亡而易
義漢監秦之亡也亦矯枉而過正舜
代之說無出於此焉以臣所觀竊謂
知其一未知其二也何者臣聞王者
將欲家四海子地人垂無墮之休遠
不拔之業者在乎操理柄立人防導
化源固邦本而已矣是故刑行德立
近悅遠安恩信推於中惠化流於外

如此則四夷爲臣妾。况海內乎。則雖
置守罷侯。亦無害也。若法壞政荒。親
離賢弃。王澤竭於上。人心叛於下。如
此則九族爲讎敵。况天下乎。則雖廢
郡建邦。又何益也。故自以爲周之衰
滅者。上失其道。天厭其德。非爲封建
之弊也。秦之覆亡者。君流其毒。人離
其心。非殊郡縣之咎也。漢之禍亂者。
寵而失教。立不選賢。非獨强大之故。
繇是觀之。苟固其本。導其源。雖郡與
國俱可理。而安矣。苟踰其防。失其柄。
雖侯尚守。俱能亂且危矣。伏惟陛下
下慮遠憂。近監古觀。今以敦睦親族
爲先。不以封王爲急。以優勸勲勞爲。

念不以達侯爲思。以尊寵賢德爲心。
不以開國爲意。以安撫黎元爲事。不
以廢郡爲謀。則無矯之休。不拔之葉。
在於此矣。况國家之制。垂二百年。法
着一王理經十聖。變革之義。非臣敢知。

五十二 議井田阡陌

息游墮止耕井

問三代之牧人也。立井田之一制。別都
鄙之名。其爲名制。可得而知乎。其爲
功利。可得而聞乎。

又問。自秦壞井田。漢修阡陌。兼并大
賈。游墮寔繁。雖歷代目脩誠恐弊深。
而害甚如一朝改作。或慮失業而擾
人。既廢之甚難。又復之非便。斟酌其
道。何者得中。

臣聞王者之貴生於人焉。王者之富
生於地焉。故不知地之數則生業無
從而定。財征無從而平也。不知人之
數則食力無從而計。軍役無從而均
也不平。則地雖廣，人雖多，徒有貴之
名而無富之實。是以先王度土田之
廣狹，盡爲夫井量人戶之衆寡分爲
邑居。使地利足以食人，力足以開
土邑容，足以聚衆，足以安家野
無餘田以啓專利。邑無餘室以容游
人逃刑避役者。往無所之敗業遷居
者來無所憂。於是生業相固，食力相
濟。出其財征也。不待徵書而已。平矣。
其起軍役也。不待料人而已。均矣。然

後天子可以稱万乘之貴四海之富也。洎三代之後，厥制崩壞，故井田廢則游墮之路啓，阡陌作，則兼并之門開至使貧弱者無容足立錐之居。富強者專籠山絡野之利，故自秦漢迄于聖朝，自猶未遷積習成弊。然臣以為井田者廢之頗以復之稍難，未可盡行。且宜漸制，何以言之？昔商鞅開秦之利也，蕩然廢之，故千載之間豪奪者得其計。王莽草漢之弊也，卒然復之，故一時之間農商者失其業，斯則不可久廢，不可速成之明驗也。故臣請斟酌時宜，參詳古制，大括人稀疎曠者，且脩其阡陌戶繫鄉狹者。

則復以井田使都鄙漸有名夫家漸有數夫然則井邑丘甸之地衆寡相維門閭族黨之居有亡相保相維則并兼者何所取相保則游墮者何所容如此則庶乎人無心地無遺力財產豐足賦役平均帝利歸於農生業著於土者矣

五十三 議肉刑 可廢不可用

問肉刑者其來尚矣其廢久前賢之論是非紛然今欲弃而不行法或乖於舊古若舉而復用義恐失於隨時取捨之間何者爲可臣伏以漢除肉刑迨今千有餘祀其間博聞達識之士議其是非者多矣其欲廢之者則

曰。刻。賣。草。斷。支。體。人。主。忍。而。用。之。則。
憮。悌。惻。隱。之。心。乖。矣。此。緹。縈。所。謂。雖。
欲。改。過。自。新。其。道。亡。繇。者。也。其。欲。復。
之。者。則。曰。任。篤。令。用。鞭。刑。酷。吏。倚。而。
行。之。則。專。斂。監。死。之。弊。作。矣。此。班。固。
所。謂。以。死。囚。人。失。本。惠。者。也。臣。以。爲。
議。事。者。寔。寂。其。實。用。刑。者。寔。酌。其。情。

若。以。情。實。言。之。則。可。廢。而。不。可。復。也。
何。者。夫。肉。刑。者。蓋。貯。輒。椓。刺。刖。之。類。
耳。書。所。謂。五。虐。之。刑。也。昔。苗。人。始。瑤。
爲。之。而。天。既。降。咎。及。秦。人。又。虐。用。之。
而。下。亦。離。心。夫。如。是。則。豈。無。濫。死者。
耶。漢。文。帝。始。除。去。之。而。刑。罰。以。清。我。
太。宗。亦。因。弃。之。而。人。用。不。犯。夫。如。是。

則豈有肉人者耶。此臣所謂嶽其實者也。臣又聞聖人之用刑也。輕重適時。變用捨順人情。不必乎反今之宜。復古之制考之也。况肉刑廢考之久矣。入草議焉。今一朝卒然用之。或絕筋或折骨。或面傷考之則見者必痛其心。聞者必駭其耳。又非聖人適時。憂順人情之意也。嶽考之於實既如。復考之於情。又若此可否之驗。豈不明哉。傳曰。君子爲政貴因。脩而重改。作又曰。利不。首不變。法。臣以爲復之有害而無利也。其可變而改作乎。

五十四刑禮道

迭相爲用

問聖王之致理也。以刑糺人惡。故不

知勸懼以礼導人情故人知恥格以
道率人性故人又淳和三者之用不
可廢也意者將偏舉而用耶將並達
而用耶從其宜先後有次耶成其功
優劣有殊耶然則相今日之所宜酌
今日之所急將欲致理三者莫先
臣聞人之性者君之立田也其荒也

則薙之以刑其闢也則蒔之以札其
植也則蓀之以道故刑行而後札立
札而後道生始則失道而後札中則
失札而後刑終則修刑以復札修札
以復道故曰刑者札之門札者道之
根知其門守其根則王化成矣然則
王化之有三者猶天之有雨曜歲之

四時四時廢一不可也並用亦不可
也在乎舉之有次措之有倫而已何
者夫刑者可以禁人之惡不能防人
之情礼者可以防人之情不能禁人
之性道者可以率人之性又不能禁
人之惡脩環表裏造相爲用故王者
觀理亂之深淺順刑礼之後先當其
懲惡抑致人於勸懼莫先於刑剗邪
窒慾致人於耻格莫尚於礼反知復
朴致人於敦厚莫大於道是以棄亂
之代則弛礼而張刑平定之時則省
刑而弘礼清淨之日則斂礼而任道
急如祁寒之節則疎水而附火徂暑
之候則遠火而狎水順歲候者適水

火之用達時變者得刑札之宜適其
用達其宜則天下之理畢矣王者之
化成矣將欲校其長短原以其始終
順其變而先後殊脩其用而優劣等
離而言之則異致合而理之則同功
其要者在乎舉有次措有倫適其用
達其宜而已方今華美有徵內外無
震人恩休和俗已平泰是則國家致
刑罰之日崇礼樂之時所以文易化
成道易馴致者由得其時也今特則
矣伏惟陛下惜而不失焉

五十五止獄楷刑

在富而教之

問成康御宇圖圓空靈文景継統刑
罰不用太宗化下而人不犯成此功

者其効安在。桀紂在上比屋可誅。秦氏為君赭衣蒲道致此弊者其故安在。今欲鑒察紂秦代之弊。継周漢太宗之功。使人耻且格。刑措不用。備詳本末。著之于篇。

臣聞仲尼之訓也。既庶矣而後富之。既富矣而後教之。管子亦云。倉廩實知札節。衣食足。知榮辱。然則食足財豐。而後札教。所由興也。礼行教立。而後刑罰。所由措也。盖前事之不忘。後事之元龜。臣請以前事明之。當周成康之時。天下富壽。人知恥。格。故囹圄空虛。四十餘年。當漢文景之時。節用勸農。海內殷實。人人自愛。不犯刑法。

故每歲決獄僅至四百及我太宗之
朝勤儉犯人用富庶加以德教致
于殊平故一歲斷刑不滿三十維則
明聖慎刑賢良恤獄之所致也然亦
由天下之人生厚德正而寡過也當
桀紂之時暴征讎斂萬姓窮苦有怨
無耻姦宄並興故是時也比屋可戮
及秦之時厚賦以竭人財遠役以殲
人力力殚財竭盡爲役賊群盜滿山
赭衣塞路故每歲斬罪數至十萬維
則暴君淫刑姦吏弄法之所致也然
亦由天下之人貧困思邪而多罪也
由是觀之刑之繁省繫於罪之衆寡
也教之興廢繫於人之貧富也聖王

不患刑之繁而患罪之衆不患教之
廢而患人之貧故人苟富則教斯興
矣罪苟寡則刑斯省矣是以財產不
均貧富相併雖堯舜爲主不能息忿
爭而省刑獄也衣食不死凍餒益至
雖啓陶爲士不能止姦宄而去盜賦
也若失之於本求之於末雖聖賢並
出臣竊以爲難矣至若察小大之獄
審輕重之刑定加減於科條得情偽
於聲也此有司平刑之要也非王者
恤刑之德也至若盡欽恤之道竭哀
矜之誠使生者不死者不恨此王者
恤刑之德也非聖人措刑之道也必
欲端影於表澄流於源則在乎富其

人崇其教開其廉耻之路塞其完豔
之門使入內樂其生外畏其罪則必
過犯自省刑罰自指斯所謂致羣心
於有耻立大制於不嚴古者有盡衣
冠異章服而人不犯者由此道素行也

五十六論刑法之弊外法科選法吏

問今之法貞觀之法今之官貞觀之

官昔何為而大和今何為而未理事
同効異其故何哉將刑法不便於時
耶而官吏未得其人耶臣伏以令之
刑法太宗之刑法也今之天下太宗
之天下也何乃用於昔而俗以寧壹
行於今而人未休和目以爲非刑法
不便於時是官吏不脩其法也此由

朝廷輕法學賤法吏故應其科与補
其吏者寧非君子也其多小人也益
刑法者君子行之則誠信而簡易簡
易則人安小人習之則詐偽而滋彰
滋彰則俗弊此所以刑一而用二法
同而理殊者也矧又律令壅蠹於機
閣制勅堆盈於案冗官不徧覩法無
定科今則條理輕重之文盡詢于法
直是使國家生敏之柄假在於小人
是小人之心孰不可忍至有黷貨賄
者矣有祐親愛者矣有陷讎怨者矣
有畏權豪者矣有欺賤弱者矣是以
重輕加減隨其喜怒出入比附由乎
愛憎官不察其所由又不知其所避

若然則雖有貞觀之法苟無貞觀之
吏欲其刑善無乃難乎陛下誠欲
人申明舊章刻草前弊則在乎高其科
重其吏而已臣謹案漢制以四科辟
士其三日明習法令足以決孤疑能
按章覆問文中御史者辟而用之伏
惟陛下懸法學爲上科則應之者
必俊又也失法直爲清列則授之者
必賢良也然後考其能辨其善明察
守文者擢爲御史欽恤用情者遷爲
法官如此則仁恕之誠廉平之氣不
散於簡牘之間矣培勗之心舞文之
弊不生於刀筆之下矣夫愚詐小
吏竊而弄之者功相万也且又聞管

仲棄伯氏之邑。沒無怨言。季羔則門者之足已。而獲宥。孔明點廉立之位。死而垂泣。三子者可謂能用刑矣。臣伏思之亦何代無其人哉。在乎求而用孝而弃之而已。伏惟陛下再三察焉。

五十七 使人畏愛悅服

理大罪赦小過

問政不可寬。則人憮刑不可急。則人殘。故失於憮。則漏網而爲弊。勢於察。則及泉而不祥。將使寃謐適宜。疎密合制。上施畏愛之道。下有悅服之心。刑政之中。何者爲尊。臣聞聖人在上。使天下畏而愛之。悅而服之者。由乎理。大罪赦小過也。書曰。宥

過無大况小者乎刑故無小况大者乎故宥其小者仁也仁以容之則天下之心愛而悅矣刑其大者義也義以亂之則天下之心畏而服矣臣竊見國家用法似異於是何則亂察之政急於朝官而寬於外官懲或之刑加於小吏而縱於長吏是則權輕而故之道也然則小大之喻其猶魚耶

過小者或反繩之寄重而罪大者或反捨之臣伏思之恐非先王宥過刑無之在泉者小也察之不祥魚之吞舟者大也漏之不可刑煩猶水濁水濁則臭鳴政慢猶防決防決則魚逝是以善爲理者舉其經疎其綱綱舉則

羅者大矣。銅陳則可。

所漏者小矣。伏惟陛下舉其經於長吏。陳其綱於朝官。捨小過以示仁理。大罪而明義。則畏愛悅服之化闇。然而目彰於天下矣。

五十八去盜賊

在舉德選能安業厚生

臣聞聖王之去盜賊也。有二道焉。始則舉有德選有能。使教化大行。姦宄者去。次又安其業。厚其生。使廉耻大興。貪暴者息。故舜舉臯繇。不仁者遠。晉用士會。盜奔于秦。此舉德選能之効也。成康阜其俗札讓興行。文景富其人。益賦襄息。此安業厚生之驗也。由是觀之。則俗之貪廉盜之有無繫於人之勞逸。吏之賢否也。古今科禁

雖嚴持鼓未靜。勉勵者時聞於道路。
穿窬者或縱於鄉閭。無乃陛下之人。

有多窮困凍餒者乎。無乃陛下之吏。
有非脩良明白乎。伏惟陛下大推愛
人之誠。廣諭補善之旨。厚其生業。使
俗知耻格。舉以賢德。使國無幸入。自
然廉讓風行。姦盜日息。則重門罕聞

於擊柝外戶矣。見於不扃者矣。

五十九議赦

臣謹按書曰。眚灾肆赦。又易曰。雷雨
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斯則赦之不
可廢也。必矣。管子曰。赦者奔馬之委。
轡也。不赦者座疽之礪石也。又該曰。
一歲再赦。婦兒噫噎。斯又赦之不可。

數也明矣然則赦之為用必有時
數既失之廢亦未為得也何者赦之
為德大矣為賊亦甚矣大凡王者踐祚
改元之初一用之則為德也居常
致理之際數用之則為賊也故踐祚
而無赦則布新之義缺而好生之德
廢矣居常而數赦則惠姦之路啓而
捨之要其在茲乎

六十救學者之失 札樂詩書

問學者教之根理之本國家設庠序
以崇儒術張礼樂而厚國風師資肅
以尊嚴文物煥其明脩何則學詩書

者物於文而不通其旨。習札樂者帶
於數而不達其情。故安上之礼未行。
化人之學將落。今欲使工祝知先王
之道。生徒究聖人之心。詩書不失於
愚謠。札樂無聞。於盈減積之為言行。
權之為風化。何為何作。得至於斯。
臣聞化人動衆。學為先焉。安上尊君。

札為本焉。故古之王者。未有不先於
學本於札而能建國君人經天緯地
者也。國家那定。六經之義裁成。五札
之文。是為學者之先。知生人之大惠
也。故命太常以典札樂立太學以教
詩書。將使乎四術並舉而行。万民相
從而化然。臣觀太學生徒讀詩書之

文而不知詩書之旨。太常工祝執札
樂之器而不識札樂之情。遺其旨則
作忠興孝之義不彰。失其情則合敬
同愛之誠不著。所謂去本而從末。弃
精而得粗。至使陛下語學有將落之
憂。顧札有未行之歎者。此由官失其
業。師非其人。故但有修習之名。而無
訓導之實也。伏望審官師之能否。辨
教學之是非。俾誨詩者以大義風賦
爲宗。不專於鳥獸草木之名。也讀書
者以五代典謩爲旨。不專於章句詰
訓之文也。習札者以上下長幼爲節。
不專於俎豆之數。裼襲之容也。學樂
者以中和孝友爲德。不專於節奏之

變綴兆之度也夫然則詩書無愚詮
之失札樂無盈減之差積而行立
者外之於朝廷而事成者用之

於宗廟是故溫柔敦厚之教疏通
知遠之訓暢於中而恭於外矣庄敬
威嚴之貌易直子諒之心行上而流
於下矣則觀之者莫不承順聞之者
不化上不安其可得乎

六十一 黜子書

臣聞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曾而
大義乖大義乖則小說興微言絕則
異端起於是乎岐分流別而百代之
書作焉然則大家之異同馬遷論之

脩矣。九流之得失，班固叙之詳矣。是
非取捨較然可知。今陛下將欲抑
諸子之殊塗，遵聖人之要道，則草若
於弘四術之正義，崇九經之格言，故
正義者明，則大家之異見不除而自
退矣。格言具舉，則九流之偏說不禁。
而自隱矣。夫如是，且六家九流尚為
之隱退，况百代之殊文詭製，得不藏
遙而消盪乎？斯所謂排小說而扶大
義，行異端而闡微言，辨惑嚮方化人
惑俗之要也。伏惟陛下下必行之。

問。札樂並用，其義安在？札樂共理，其
効何微？札之崩也，何方以救之乎？樂

六十二議禮樂

之壞也。何術以濟之乎。

臣聞序人

倫安家國莫先於札。和人神移風俗。

草尚於樂。二者所以並天地。參陰陽。

廢一不可也。何則。札者納人於別。而

不能和也。樂者致人於和。而不能別

也。必待札以濟樂。以濟札。然後和

而無怨。別而不爭。是以先王並舉而

用之。故理天下如指諸掌耳。志曰。六

經之道。周歸而札。樂之用為急。故前

代有乱亡者。由不能知之也有知而

危敗者。由不能行之也有行而不至

於理者。由不能達其情也能達其情

者。其唯宗周乎。周之有天下也。修札

達樂者七年。刑措不用者。卅年。履裳

拱者三百。年龜斲不遷者八百年。斯可謂達其情臻其極也。故孔子曰吾從周。然則継周者其唯皇家乎。

臣伏聞。札減則銷。則崩。樂盈則放。放則壞。故先王減則進之。盈則反之。

濟其不及而洩其過。用能正人道。反天性。奮至德之光焉。

國家承齊梁

陳隋之弊。遺風未殊。故札稍失於殺。樂稍失於奢。伏惟陛下。慮其減銷。則命司札者大明。唐札防其盈。放則詔典樂者少抑。鄭聲如此。則札脩而不偏。樂和而不流矣。継周之道。其在茲乎。

六十三 汗草禮樂

問札樂之用。百王共之。然則歷代已來。或沿而理。或草而亂。或損而興。或益而亡。何述作之跡。同而得失之効。異也。方今大制雖立。至理未臻。豈沿襲損益。未適其時。宜將文物聲明。有乖於古制。思欲究咸礼之本。審至樂之情。不和者改而更張。可繼者守而勿失。具陳其要。當舉而行。臣聞議者。曰。礼。莫脩於三王。樂。莫盛於五帝。非穀周之礼。不足以理天下。非堯舜之樂。不足以和神人。是以總章辟雍。冠服簠簋之制。一不脩於古。則礼不能行矣。于戚羽旄。屈伸俯仰之度。一不行。修於古。則樂不能和矣。古今之論大。

舉如此。目竊謂斯言失其本得其末。
非通儒之達識也。何者。夫礼樂者。非
天降。非地出。盖先王酌於人情。張為
通理者也。苟可以正人倫。寧家國。是
得制礼之本意矣。苟可以和人心。厚
風俗。是得作乐之本情矣。盖善弘礼
者。法其意。不法其名。善变乐者。变其
數。不变其情。故得其意。则五帝三王。
不相。弘襲而同臻於理矣。失其情。則
王奔胥。习古適。是爲乱矣。故曰。行
礼樂之情者。王行礼樂之飾者。亡。蓋
是謂矣。且礼本於體。樂本於聲。名物
名數。所以飾其軀。器度。節奏。所以文
其聲。聖人之理也。礼至則無軀。樂至

則無聲。然則苟至於理也。聲為體。猶可遺。况於文。而飾乎。則本末取捨之宜。可明辨矣。今陛下以上聖之姿。守列祖之制。不待損益。足以致理矣。然苟有訛草。則願陛下審本末。而述作焉。蓋礼者。以安上理人為躰。以別疑防。故為用。以玉帛俎豆為數。以周族褐襲為容。數與容可損益也。體與用不可斯須失也。樂者。以易直子謬為心。以中和孝友為德。以律度鑄鏘為飾。以綴兆舒疾為文。飾為文。可損益也。心与德不可斯須失也。夫然則札得其本。樂達其情。雖訛襲損益不同。歸于理矣。

六十四復樂古器古曲

問時議者或云樂者聲与器遷音隨曲變若廢今器用古器則哀淫之音息矣若捨今曲奏古曲則正始之音亡矣其說若此以爲何如臣聞樂者本於聲者發於情者繫於政蓋政和則情和情和則聲和而安樂之音由是作焉政失則情失情失則聲失而哀淫之音由是作焉斯所謂者聲之道与政通矣伏觀時議者臣竊以爲不然何者夫器者所以發聲聲之邪正不繫於器之今古也曲者所以名樂之哀樂不繫於曲之今古也何以考之若君政驕而荒人心

勤而怨則雖捨今器用古器用古器
而哀淫之聲不散矣若君政善而美
人心平而和則雖奏今曲廢古曲而
安樂之音不流矣是故和平之代雖
聞衆間灑上之音又情不淫也不傷
也亂世之代雖聞咸護韶武之音人
情不和也不樂也故臣以為銷節衛
之聲復正始之音者在乎善其政和
其情不在乎改其器易其曲也故曰
樂者不可以偽唯明聖者能審而述
作焉臣又聞若君政和而平人心安
而樂則雖棲蕡桴擊野壤聞之者則
必可生融融矣若君政驕而荒
人心困而怨則雖撞大鐘伐鳴鼓聞

之者適足滌々戚矣故臣以爲諧
神人和風俗者在乎其政歎其心不
在乎變其音極其聲也

六十五 議祭祀

問聖主立郊廟重祭祀者將以展誠
敬而事鬼神乎將以禪教化而利生
人乎又問近者敬失於鬼祭継以淫
禳禱者有僭濫謗媚之風蒸嘗者失
疏數豐袞之節今欲使俗無淫祀家
蒙不黷神物省費而厚生人守義而不
不惑何爲作可以救之

臣聞祭祀之義大廟有三禋于天
地所以示人報本也祠于聖賢所以
訓人崇德也享于祖考所以教人追

孝也三者行于天下則萬人順百神
和此先王所以重祭祀者也臣又觀
之豈直若是而已哉蓋先王因事神
以設教因崇祀以利人俾乎入竭其
誠物盡其羨以致於鬼則利歸於人
焉故備其牲牷則牛羊不得不蕃矣
豐其黍穀則倉廩不得不實矣美其
祭服則布帛不得不精矣不畜者無
莊不田者無盛則游惰者不得不懲
勤本者不得不勉矣四者行於天下
雖曰事鬼神其實厚生業也故曰礼
行於祭祀則百货可極焉斯之謂矣
然則物力有餘則奢淫之弊起祀事
不節則謳黷之崩生先王又防其然

也是以宗廟有數豐約有度疏數有时非其度者則鬼不享而札不客非其類者則神不敢而刑不捨二者行於天下則人與神不相讐矣不相傷矣近代以來稍違祀典或礼物失於奢儉或至史假於淫昏追遠者昧往生之文徼福者有媚神之祭雖未甚弊亦宜禁之伏惟陛下崇設人防申明國典墓嘗不經者示之以札禳禱非鬼者亂之以刑所謂在其正抑其邪則人不惑矣著其誠謹其物則人厚生矣斯亦齊風俗和神人之大端也唯陛下詳之

六十六 禁厚葬

臣伏以國朝參古今之儀制喪葬之紀尊卑豐約色煥然有章今則鬻而不行於天下者久矣至使送終之礼大失其中貴賤昧徒死之文奢榮乖稱家之義况多藏必辱於死者厚費有害於生人習不知非窮而成俗此乃敗礼法傷財力之一端也陛下誠

欲革其弊抑其淫則宜乎振舉國章申明喪紀奢侈非宜者齊之以礼凌僭不度者董之以威故威行於下則懷法犯貴之風移矣礼適其中則破產傷生之俗革矣移風革弊其在茲乎

問漢魏以降像教竄興或曰足以耗
蠹國風又云足以輔助王化今欲禁
而勿用恐乖誘善崇福之方若許之
大行蠹成異教殊俗之弊裨化之功
誠著傷生之費亦深利病相形從其
遠者

臣聞上古之化也大道惟一中古之
教也精無二蓋上章下以一德則下
應上無二心故儒墨大家不行於五
帝道釋二教不及於三王迨乎德既
下襄道又上失源離流別擗散器分
於是乎儒道釋之教斲立於天下矣
降及近代釋氏尤甚焉臣伏觀其教
大抵以禪定爲根以慈忍爲本以報

應為枝以齊戒為葉夫然亦可以誇
拔人心輔助王化然臣以為不可者
有以也臣聞天子者奉天之教令非
人者奉天子之教令一則理教二
則亂若參以外教三三孰甚焉况
國家以武定禍亂以文理華夏孰此
二柄足以經緯其人矣而又以區々
西方之教尚天子抗衡臣恐乘古先
惟一無二之化也然則根本枝葉主
教脩焉何以使人去此取彼若欲以
禪定復人性則先王有恭默無爲之
道在若欲以慈忍厚人德則先王有
忠恕惻隱之訓在若欲以報應禁入
僻則先王有懲惡勸善之刑在若欲

以齊戒抑人淫則先王有防欲閑邪之札在雖臻其極則同歸或能助於王祀然異其名則殊俗足以貳乎人心故臣以為不可者以此也况僧徒日益佛寺日崇勞人力於土木之功耗人利於金寶之飾移君親於師資之際曠夫婦於戒律之間古人云一夫不田有受其餓者一婦不織有受其寒者今天下僧尼不可勝數皆待農而食待蠶而衣臣竊思晉宋齊梁以來天下凋弊未必不由此矣伏惟

陛下試察焉

六十八議文章碑碣詞賦

問國家化天下以文明率多士以文

學二百餘載文章炳焉然則述作之間久而生弊書事者罕聞於真筆襄美者多覩其疎詞今欲去偽抑淫蔓蕪刻穢黜華於枝葉反實於根源引而救之其道安在

臣謹按易曰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記曰文王以文理則文之用大矣哉

自三代以還斯文不振故天以將喪之弊授我國家以人以文德應天以文教牧人以文行選賢以文學取士二百餘載煥乎文章故士無賢不肖寧注意於文矣然臣聞大成不能無小弊大美不能無小疵是以凡今秉筆之徒寧不而言者有矣斐然成章

者有矣故謗詆詞賦碑碣讚詆之製
往々有靈美者焉有愧詞者焉若行
於時則誣善惡而惑當代若傳於後
則混真偽而疑將來臣伏思之恐非
先王文理化成之教也且古文急文
者上以紉王教繫國風下以存炯或
通諷諭故懲勸善惡之柄執於文士
褒貶之際焉補察得失之端操於詩
不羨刺之間焉今褒貶之文不覈實
則懲勸之道缺矣羨刺之詩不督政
則補察之義廢矣雖駁章鏘句將焉
用之臣又聞稂莠秕稗生於穀及害
穀者也淫詞麗藻生於文及傷文者
也故農者耘稂莠斂秕稗所以養穀

也王者別淫詞削廢藻所以養文也
伏惟陛下詔主文之司諭養文之
旨俾詞賦合炯戒諷諭者雖質雖野
採而獎之碑謗有靈羨愧詞者雖華
雖麗禁而紀之若然則爲文猶尚實
抑滛者誠去僞小疵小弊蕩然無遺
矣則何慮皇家之文章不兩三代

同鳳武

六十九採詩以補察時政

問聖人之致理也在乎酌人叢察人
情而後行爲政順爲教也然則一人
之耳安得徧聞天下之言乎一人之
心安得盡知天下之情乎今欲立採
詩之官開諷判之道案得失之政通

察得失之政通上下之情子夫大以
爲何如

臣聞聖王酌人之言補己之過所以
立理本導化原也將在乎選觀風之
使建採詩之官俾乎歌詠之聲諷刺
之興日採下於歲獻於上也所謂言
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自誠大凡人
之感於事則必動於情然後興於嗟
嘆發於吟咏而形於歌詩矣故聞慕
蕭之詩則知澤及四海也聞參差之
詠則知時和歲豐也聞北風之吟則
知威虐及人也聞碩鼠之刺則知重
斂於下也聞廉袖高髫之謡則知風
俗之奢蕩也聞誰其穀者婦姑之

言則知征役之廢業也故國風之盛
衰由斯而見也王政之得失由斯而
聞也人情之哀樂由斯而知也然後
君臣親覽而斟酌焉政之廢者修之
闕者補之人之憂者樂之勞者逸之
所謂善防川者決之使導善理人者
宣之使言故政有毫髮之善下必知
也教有錙銖之失上必聞焉則上之
誠明何憂乎不下達下之利病何患
冒乎不上知上下交和内外喟然若此
而不臻至理不致外平自開闢以來
未之聞也老子曰不出戶知天下斯
之謂歟

七十納諫

上封章廣視聽

問國朝立諫諍之官，開啓後之路。久矣而譽謗者未盡其節，謀猷者未竭其誠思，取天下之耳自裨我視聽，盡天下之心智為我思謀政之壅蔽者，決於中令之臧純者，通于外上無違德，下無隱情。何為何方得至於此？又聞先王立訓，唯諫是從。然則歷代君臣有賢有否，至若獻替之際，是非之間，若君過臣規，固宜有言以納。如上得下失，豈可從諫如流以是訓？其義安在？

臣聞天子之耳不能自聰，合天下之耳聽之而後聰也。天子之目不能自明，合天下之目視之而後明也。天子

之心不能自聖。合天下之心思之而後聖也。若天子唯以兩耳聽之。兩目視之一心思之。則十步之外不能聞也。百步之外不能見也。殿庭之外不能知之也。而况四海之大。萬物之繁者乎。聖王知其然。故立謙諍。諷議之官。開獻替啓浚之道。俾乎補察遺闕。輔賜聰明。猶懼其未也。於是設敢諫之鼓。建告善之旌。立誹謗之木。工商得以流議。士庶得以傳言。然後過日聞而德目新。也是以古之聖王。由此塗出焉。臣又聞不弃死馬之骨。然後良驥可得也。不弃狂夫之言。然後嘉謨可聞也。苟臣管見之中。有可取者。

陛下取而行之苟臣芻言之中有可
可採者。陛下採而用之則聞之者
必曰如某之言如某之見猶且不弃
况愈於某之徒故則天下謀歎之士
得不比肩而至乎。天下譽謗之臣得
不縫踵而來乎。故覽其謀歎則天下
之相病如懸於握手矣。納其譽謗則
朝廷之得失如指諸掌內矣。所謂用
天下之耳聽之則無不明也。用天下
之目視之則無不聖神也。聖神存於
識思謀之則無不聖神也。聖神存於
下如此又何壅蔽之有耶。滅絕之有
耶。臣又嘗觀歷代人君有愚有賢
舉事非盡失也。人臣者有能有否出

上聰明達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言非盡得也。然則先王勤々懇々勸從謙誠。自用者又何哉。豈不以自古以來君雖有得。未有復謙而理者也。况其有失乎。臣雖有失。未有從謙而亂者也。况其有得乎。勤懇勸誠之義。在於此矣。伏惟陛下鑒之焉。為策尾

七十一去諂佞從讜直

問天地無私。賢愚間生焉。理亂有時邪。正迭用焉。然則理代。豈遂無愚邪者耶。將有而不任耶。乱代。豈遂無賢正者耶。將有而不用耶。思決可疑。可

徵其驗

又問歷代之君。無不知用賢理。用愚亂。從謙興。從佞亡也。而取捨之際。紛

然自迷故誅放者多非少又寵用者
鮮有君子至使襄亡危亂歷代相望
豈臣之邪正惑其心乎將已之愛惡
昏其鑒乎昏惑之由必有其故

聞臣昏明不並興邪正不兩廢蓋賢
者進則愚者退矣曲者用則直者隱
矣亦猶晝夜相代寒暑相推然之

理也然則明盛之代非無少人
道消不能見而爲亂也曾襄之代非
無君子人人道消不能出而爲理也
故殷紂之末三仁在朝虞舜之初四
凶在位雖仁在朝不能用之所以喪
天下遠於跋踵也雖凶在位卒能去
之所以理天下易如覆掌也用捨興

三之驗。唯明主能察焉。然則歷代之
主。莫不知邦以賢盛。以愚衰。君以諫
安。以佞危。然猶前車覆。^名而後車不誠。^草
者何也。蓋常人之情。悅其從命。趨志
者。惡其違已。守道者。又君子難進。而
易退。况惡之乎。少人易進。而難退。况
悅之乎。是則常主之待君子也。必敬
而踐其遇。少人也。必輕而狎。則恩
易下及。踐則情難上通。是以面從者。
日親動。則假需威而自負也。骨鯁者。
日踐。言則犯龍鱗。而必死也。故政令
日已壞。邦家日已傾。斯所以憂盛為
衰。轉安為危者矣。是以明王知君子
之守道也。雖違於已。引而進之。知小

入之。徇惑也。雖從於命。推而遠之。知謹言之為良藥也。雖達耳。怒而容之。知佞言之為美疢也。雖遜于心。忍而絕之。故政令日已和。邦家日已理。斯所以變襄為盛。轉危為安者矣。盛襄安危之効。唯明主能鑒焉。

七十二、使臣盡忠人愛上

左半明報施之道

夫欲使臣盡忠。人心愛上。則在乎明報施之道也。傳曰。義惡必復。又曰。其事好還。然則復與還皆報施之道也。夫日月不復。則晝夜不生。陰陽不復。則寒暑不行。善惡不復。則君臣不成。昔者五帝接其臣以道。故臣致其君。纵德也。三王使其臣以礼。故其臣

事其君以忠也。秦漢以降，任其臣以利。故其臣奉君以賈道。賈道者，和則進，不利則退。故君昏，寡救惡之士。國危，鮮致命之臣。是以其君獨安，獨危。其臣亦獨憂。獨樂君臣之道既阻，於上則地庶之心不得不離于上也。故曰：君親臣如股肱，則臣親君如元首。

君得臣如犬馬，則臣待君如路人。君愛人如赤子，則人愛君如父母。君視人如土芥，則人視君如寇讎。孔子云：審吾之所以適人，知人之所以來我。也則盡忠愛上之策，在於此，不在於彼矣。

七十三養老

在使之後富貴

臣聞昔者西伯善養老而天下歸之
善養者非家至戶見衣而食之也蓋
能為其立田里之制以安其業導樹
畜之產以厚其生使生有所養老有
所養老有所終死有所送也近代之
主以為老者非帛不暖非肉不飽而
時頒其布帛肉粟之賜則謂養老之
道盡於是矣目以為此小惠也非大
德也何則賜之以布帛仁則仁矣不
若勸其乘麻之葉使天下五十者可
以衣帛矣賜之以肉粟惠則惠矣不
若教其鷄豚之畜使天下七十者可
以肉食矣然後牧以仁賢慎其刑罰
雖不為之年而老者得以壽矣不棄

其力不擾其時雖不與之財而老者
得以富矣使幼者事長少者敬老雖
不与之爵而老者得以貴矣此三代
盛王所以不遺年而興孝者用此道
也

七十四 睦親 選用

臣聞聖人南面而理天下自人道始
矣人道之始關於親故堯之教也
睦九族而平百姓文王之訓也刑寡
妻而御家邦斯可謂教之原理之本
也本也今陛下誠欲推其恩廣其
愛使惠洽九族化流方人則宜乎先
親後疎自近及遠者也然後置其師
傳閑之以教訓選其賢能授之以官

政或出爲牧守或入爲公卿如此則雖無三代封建之名而有三代翼戴之實也使棣華之詠協于內鱗趾之風著于外所謂枝葉茂而本根可庇骨肉厚而家國俱肥則天下之人相從而化矣故曰未有九族睦而万人叛者也未有九族離而万人和者也蓋先王所以布大順而化百姓數王教而協万邦者由此道素行也

七十五典章禁令

問子大夫才膺間出副我旁求宜當悉心靡有所隱其或典章有違於古禁令不便於今亦無面從予將親覽者

臣伏以今之典章百王之典章也安
有變於古道者歟今之禁令列聖之
禁令也安有乖於今時者歟但在乎
奉而不行與不奉行耳陛下之念
至此誠思理之心切好問之旨深此
臣所以極千慮昧万死而獻狂直者
以副天心之万一焉臣聞典章不

能自舉待教令而舉教令不能自行
待誠信而行今百王之典具存列聖
之法明脩而禁未甚止令未甚行者
臣愚以為待陛下誠信以將之也
昔密賤行化德及泉魚非嚴刑所致
也推其誠而已魯恭為理仁及春翟
非猛政所致也委其信而已今以

陛下上聖之姿。仁惠之力。全行禁止。
之勢。万々於一邑一宰也。何慮教不
敷而化不洽乎。臣又聞周公之理也。

周年而變。三年而化。五年而定。

陛下苟能勤教令。以撫之。推誠信以
奉之。則三年成。五年理。定。臣竊未以
爲遠矣。伏惟陛下少垂意而待焉。

